**关于申报2020年春季学期线上授课课程的通 知**

各教学单位：

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学校2020年春季学期延迟开学（到2月24日以后）。根据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延迟开学工作的通知》（〔2020〕19号）及《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本科学校本专科教学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0〕20 号）文件精神，学校需要制定延迟开学的教学组织方案，并制定网络教学方案、开发网络教学课程。

经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决定：各教学单位基于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计划，按专业、分年级申报并统计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及教师信息。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 各教学单位要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的重要程度，优先从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中推荐；
2. 充分考虑教学效果和实际情况，优先从信息化教学基础较好的教师或课程中推荐；
3. 群策群力，各教研室或课程团队成员要积极参与，保证教学质量。
4. 申报注意事项：
5. 各专业大一到大三每个年级至少申报两门专业课程，各专业大四年级可视具体情况由各学院自主决定是否申报；
6. 每门课程确定一位主讲教师，可由一位或多位参与教师采取团队方式授课；
7. 全校性公共必修课，请各学院组织教师采取团队线上授课方式进行，一并统计汇总在申报表中。超星尔雅通识课程授课方式不变；同时鼓励上期已申报并审批通过的全校性选修课申报线上授课；
8. 交表日期：于2020年2月5日下午18：00前，各学院将审定后的“湖南科技学院2020年上期线上教学课程申报表”（见附件）电子稿通过QQ（13159450）发至教务处教学管理科盛新福老师处；
9. 本次线上授课将做为今年校级及以上各类金课、课程团队等申报的重要参考依据和条件；2019年已立项的校级及以上各类金课要积极申报线上授课，届时将做为课程年度考核的重要评价指标；
10. 具体授课安排及授课老师线上授课技术（网上）培训安排另行通知。

 教务处

2020年2月3日

附件：

**湖南科技学院2020年春季学期线上授课课程申报表**

|  |  |
| --- | --- |
| **学院名称** | **专业数量** |
| **2016级** | **2017级** | **2018级** | **2019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程名称 | 课时 | 主讲教师 | 参与教师 | 上课年级 | 上课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行。